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1-2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XYZH/2026BJAA1B0237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神州细胞”)管理层编制的截至2026年3月23日的《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了鉴证程序。

### 一、管理层的责任

神州细胞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相关规定编制专项说明。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证据,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而导致的重大错报。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神州细胞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意见

我们认为,神州细胞管理层编制的专项说明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



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神州细胞截至 2026 年 3 月 23 日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发行费用的实际情况。

####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神州细胞用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

###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 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9号）等相关规定，现将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者“公司”）截至2026年3月23日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971号）同意注册，本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5,00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00,00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000,000.00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人民币896,000,000.00元，再扣除发行中介及其他相关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4,301,238.63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91,698,761.37元。上述款项已于2026年3月25日全部到位，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XYZH/2026BJAA1B0222及XYZH/2026BJAA1B0223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 二、 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发行费用为人民币8,301,238.63元（不含增值税）。截至2026年3月23日，公司已用自筹资金支付了发行费用人民币2,771,843.09元（不含增值税）。公司拟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771,843.09元置换已用自筹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已预先支付金额 (不含税)	拟置换募集资金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2,002,419.12	2,002,419.12
法律服务费	686,405.10	686,405.10
材料制作及印刷费	83,018.87	83,018.87
合计	2,771,843.09	2,771,843.09



### 三、 本次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的内部决策程序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将在经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鉴证报告及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实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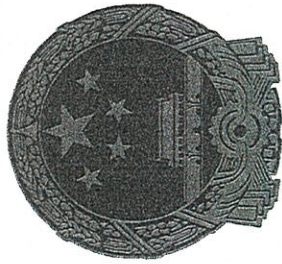


北京神州细胞生物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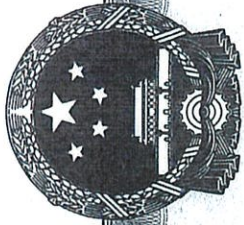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6000 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  
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  
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  
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  
能培训等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  
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  
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  
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  
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  
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  
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1月 21日



姓名: 廖志勇  
 Full name: 廖志勇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75-02-04  
 Working unit: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13010375020418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度注册会计师年检合格  
 2008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廖志勇  
 证书编号: 13000000100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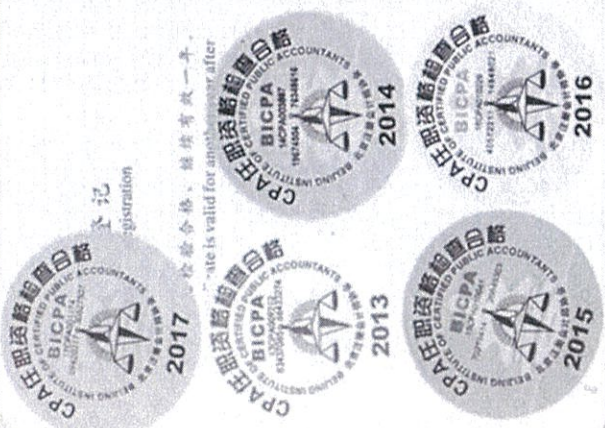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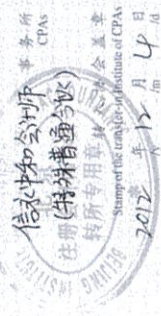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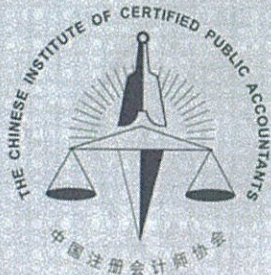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郑小川  
 Full name 男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6-03-13  
 工作单位 北京东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北京东湖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510215760313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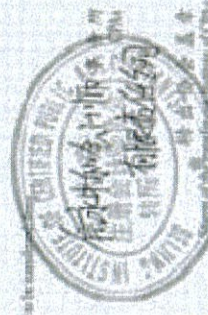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时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法定业务时，应将本证书交回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旧，办理补办手续。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of this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another year after

姓名：郑小川  
 证书编号：11000291000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11000291000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4-06-20  
 发证日期：2004-06-20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5月20日  
 2007年5月20日